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ESSO 联塑

CHINA LESSO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聯塑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28)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

摘要

與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財務業績相比：

- 收入增加1.5% 至人民幣1.71億元
- 毛利增加1.1% 至人民幣0.74億元
- 期內溢利減少1.4% 至人民幣0.11億元
- 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11元，減幅為1.4%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 14 年 月 1 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14 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	6,581,051	▲▲▲▲▲▲
銷售成本		(4,938,032)	▲▲▲▲▲▲
毛利		1,643,019	▲▲▲▲▲▲
其他收入、收益及利益	▲	48,741	▲▲▲▲▲
銷售及分銷開支		(340,343)	▲▲▲▲▲▲
行政開支		(287,136)	▲▲▲▲▲▲
其他開支		(169,334)	▲▲▲▲▲▲
融資成本	▲	(133,927)	▲▲▲▲▲▲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溢利		202	▲▲
除稅前溢利	▲	761,222	▲▲▲▲▲▲
所得稅開支		(139,556)	▲▲▲▲▲▲
期內溢利		<u>621,666</u>	<u>▲▲▲▲▲▲</u>
其他全面(開支) 收益			
其後可能會重新歸類至損益的項目：			
折算外幣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1,656)	▲▲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收益總額		<u>(1,656)</u>	<u>▲▲</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620,010</u>	<u>▲▲▲▲▲▲</u>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3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以下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非控制權益

627,535

(5,869)

621,666

以下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非控制權益

625,835

(5,825)

620,01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

人民幣0.20元

人民幣/元

攤薄

人民幣0.20元

人民幣/元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

	附註	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927,047	4,411,111
預付土地租賃款		1,076,343	1,076,343
其他無形資產		31,640	31,640
購買土地、物業、廠房及設備 所支付的按金		503,643	1,076,343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		5,878	5,878
持有至到期投資		133,479	133,479
遞延稅項資產		7,250	7,250
非流動資產總額		6,685,280	7,732,094
流動資產			
存貨	1/	2,685,557	2,685,557
貿易應收款項及票據	11	1,113,084	1,113,084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62,824	762,824
持有至到期投資		118,035	118,035
現金及銀行存款		1,717,339	1,717,339
流動資產總額		6,396,839	6,396,839

	附註	於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1	1,009,531	1,009,531
遞延稅項負債		116,742	116,742
遞延收益		58,405	58,405
非流動負債總額		1,184,678	1,184,678
資產淨值			
資產淨值		7,630,916	7,630,916
權益			
已發行股本	1	135,686	135,686
儲備		7,484,850	7,484,85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7,620,536	7,620,536
非控制權益		10,380	10,380
權益總額		7,630,916	7,630,916

附註：

1.1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 $\sqrt{1}$ 年 $\sqrt{1}$ 月 $\sqrt{1}$ 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上市規則附錄 $\sqrt{1}$ 的適用披露規定及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 $\sqrt{1}$ 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調整至最接近的千元數。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與本集團截至 $\sqrt{1}$ 年 $\sqrt{1}$ 月 $\sqrt{1}$ 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相同的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編製，惟如下文附註 $\sqrt{1}$ 所披露，已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亦包括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除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規定於本集團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載列的一切資料及披露事項，應與本集團截至 $\sqrt{1}$ 年 $\sqrt{1}$ 月 $\sqrt{1}$ 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1.2 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變動

本集團即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首次應用下列新訂和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sqrt{1}$ 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sqrt{1}$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sqrt{1}$ 號（ $\sqrt{1}$ 年）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 $\sqrt{1}$ 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sqrt{1}$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sqrt{1}$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sqrt{1}$ 號（ $\sqrt{1}$ 年）修訂本 - 投資實體 香港會計準則第 $\sqrt{1}$ 號修訂本金融工具：呈列 -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 $\sqrt{1}$ 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 $\sqrt{1}$ 號修訂本資產減值 - 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 $\sqrt{1}$ 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 $\sqrt{1}$ 號修訂本 - 衍生工具之更替及對沖會計法之延續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sqrt{1}$ 號	徵費

於即期應用該等新訂和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即期及過往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載列於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披露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2.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塑料管道及管件。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的業務根據客戶的所在地組成地理分區，且資產按其所在地分配予地域單位。本集團擁有以下八個需匯報經營分部：

- 華南，包括廣東省、廣西壯族自治區、湖南省、福建省及海南省；
- 西南地區，包括重慶市、四川省、貴州省、雲南省及西藏自治區；
- 華中，包括湖北省、江西省及河南省；
- 華東，包括上海市、江蘇省、浙江省及安徽省；
- 華北，包括北京市、天津市、河北省、山東省、內蒙古自治區及山西省；
- 西北地區，包括陝西省、寧夏回族自治區、青海省、甘肅省及新疆維吾爾族自治區；
- 東北地區，包括遼寧省、吉林省及黑龍江省；及
- 中國境外。

為制定資源分配決策及表現評估，管理層分別監控其經營分部的業績。分部表現乃按需匯報分部之溢利進行評估，需匯報分部之溢利即經調整除稅前溢利。經調整除稅前溢利乃按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一貫計量，惟匯兌差異、融資成本、利息收益、被提早贖回持有至到期投資所得利益、分佔一間合營企業經營成果及其他未分配收益及開支並不包括在該等計量內。

鑑於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持有至到期投資、遞延稅項資產、現金及銀行存款以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資產乃按集團基準管理，故分部資產並不包括以上資產。

分部間收入於綜合賬目時抵銷。分部間銷售及轉讓以在當時市價基礎上向第三方作出的銷售價格為參照進行交易。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乃源於其在中國、中國特別行政區及外國的業務。

截至 $\sqrt{\quad}$ 年及 $\sqrt{\quad}$ 年 $\sqrt{\quad}$ 月 $\sqrt{\quad}$ 日止六個月，概無來自與單一外部客戶交易的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 $\sqrt{\quad}$ 或以上。

	華南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西南地區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華中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華東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華北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西北地區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東北地區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國境外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抵銷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綜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分部收入：										
外部客戶銷售	3,826,822	679,172	717,414	329,573	439,780	220,013	150,599	188,661	-	6,552,034
分部間銷售	<u>918,319</u>	<u>171,684</u>	<u>158,465</u>	<u>43,167</u>	<u>63,139</u>	<u>56,941</u>	<u>41,924</u>	<u>196,196</u>	<u>(1,649,835)</u>	<u>-</u>
	4,745,141	850,856	875,879	372,740	502,919	276,954	192,523	384,857	(1,649,835)	6,552,034
工程合約收入	<u>29,017</u>	<u>-</u>	<u>-</u>	<u>-</u>	<u>-</u>	<u>-</u>	<u>-</u>	<u>-</u>	<u>-</u>	<u>29,017</u>
合計	<u>4,774,158</u>	<u>850,856</u>	<u>875,879</u>	<u>372,740</u>	<u>502,919</u>	<u>276,954</u>	<u>192,523</u>	<u>384,857</u>	<u>(1,649,835)</u>	<u>6,581,051</u>
分部業績	1,196,313	180,555	196,298	71,991	103,502	49,914	41,452	42,144	(239,150)	1,643,019
對賬：										
匯兌虧損										(12,310)
融資成本										(133,927)
利息收益										39,359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溢利										202
未分配收益及開支										<u>(775,121)</u>
除稅前溢利										<u>761,222</u>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102,876	16,170	25,455	12,348	15,319	16,180	11,907	3,737	-	203,992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淨額	695	-	1,975	-	(465)	-	-	(123)	-	2,082
撥回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	-	-	-	-	-	-	(180)	-	(180)
資本開支 [#]	<u>438,858</u>	<u>131,856</u>	<u>90,181</u>	<u>7,951</u>	<u>39,266</u>	<u>24,634</u>	<u>10,613</u>	<u>44,519</u>	<u>(24,018)</u>	<u>763,860</u>
於2014年6月30日										
分部資產	<u>6,237,643</u>	<u>1,014,031</u>	<u>1,139,639</u>	<u>530,058</u>	<u>562,510</u>	<u>685,212</u>	<u>576,646</u>	<u>354,399</u>	<u>-</u>	<u>11,100,138</u>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土地租賃款及其他無形資產。

	華南	西南地區	華中	華東	華北	西北地區	東北地區	中國境外	抵銷	綜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分部收入：

外部客戶銷售

分部間銷售

工程合約收入

合計

分部業績

對賬：

匯兌利益

融資成本

利息收益

被提早贖回持有

至到期投資所得利益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溢利

未分配收益及開支

除稅前溢利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淨額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資本開支[#]

於2013年12月31日

分部資產(經審核)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土地租賃款及其他無形資產。

3. 收入、其他收入、收益及利益

收入亦為本集團的營業額，指期內銷售貨品的發票價值淨額，經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經扣除增值稅(如有))，及工程合約之合約收入的適當部分。

本集團的收入、其他收入、收益及利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入		
銷售貨品	6,552,034	4,888,111
工程合約收入	29,017	1,111,111
	<u>6,581,051</u>	<u>6,000,000</u>
其他收入、收益及利益		
銀行利息收益	16,987	1,111,111
持有至到期投資的利息收益	22,372	1,111,111
	<u>39,359</u>	<u>2,222,222</u>
利息收益總額	39,359	2,222,222
政府補助及補貼	4,144	1,111,111
銷售原材料的利益	852	1,111,111
被提早贖回持有至到期投資所得利益	-	1,111,111
匯兌利益	-	1,111,111
其他	4,386	1,111,111
	<u>48,741</u>	<u>4,444,444</u>

政府補助及補貼主要指政府機構授予以供支持本集團若干研發活動的資金，並無任何與該等補助及補貼有關的未達成條件或或有情況。

4.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以下各項的利息：		
銀行貸款	22,480	27,124
優先票據	62,392	3,333
	<hr/>	<hr/>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	-	1,111
中國	149,265	149,265
其他司法權區	212	212
	<u>149,477</u>	<u>150,588</u>
過往年度過度撥備		
中國	<u>(50,157)</u>	<u>(50,157)</u>
遞延稅項	<u>40,236</u>	<u>40,236</u>
期內稅項總額	<u>139,556</u>	<u>140,667</u>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於身處及經營所在的司法權區所產生或所錄得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個期間內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抵銷承前稅項虧損(如有)後,以稅率16.5%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已根據兩個期間內的應課稅溢利,以相關的現有法律、詮釋及慣例為基準,按適用稅率計算中國內地業務的所得稅撥備。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

本集團就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撥備已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之司法權區現行慣例的適用稅率計算。

7. 股息

期內，本公司就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向本公司擁有人宣派及支付末期股息每股股份 1.00 港仙(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就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派付每股股份 1.00 港仙)。期內宣派及支付的末期股息總額為 1,000,000,000 港元(約相等於人民幣 1,000,000,000 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1,000,000,000 港元(約相等於人民幣 1,000,000,000 元))。

董事會不擬派付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不擬派付)。

11. 貿易應收款項及票據

	於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14 年 1 月 1 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001,572	1,001,572
應收票據	148,524	148,524
減：減值撥備	(37,012)	(37,012)
	<u>1,113,084</u>	<u>1,113,084</u>

本集團的主要客戶為中國內地的獨立分銷商、土木工程承建商、房地產開發商、公用事業公司及市政部門。本集團視乎市況、市場策略及與客戶的關係，可將其與獨立分銷商的貿易條款由按預付方式結算更改為授予一般一個月或多個月的信用期限(如適當)。本集團並無統一向非分銷商客戶授予標準的信用期限。個別非分銷商客戶的信用期限視乎個別情況而定，並在銷售合同中列明(如適當)。對小規模、新或短期客戶的銷售一般預期以預付方式或於交貨後短期內結算。本集團並無為小規模、新或短期客戶設立信用期限。

貿易應收款項及票據均為無抵押及免息。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票據按發票日期並扣除撥備後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14 年 1 月 1 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u>1,113,084</u>	<u>1,113,084</u>

個月

12. 貿易應付款項及票據

	於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年 月 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567,010	
應付票據	365,084	
	<u>932,094</u>	<u></u>

貿易應付款項乃免息。貿易採購的平均信用期限為 至 日。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及票據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年 月 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個月內	705,654	
至 個月	217,005	
至 個月	3,584	
至 年	2,181	
至 年	3,660	
年以上	10	
	<u>932,094</u>	<u></u>

13.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於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14 年 11 月 30 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		
無抵押銀行貸款	1,429,172	1,429,172
優先票據	783,226	783,226
	<u>2,212,398</u>	<u>2,212,398</u>
非流動		
無抵押銀行貸款	185,279	185,279
無抵押銀團貸款	824,252	824,252
優先票據	-	1,009,531
	<u>1,009,531</u>	<u>1,009,531</u>
	<u>3,221,929</u>	<u>3,221,929</u>

附註：

本集團銀行貸款及銀團貸款之實際年利率介乎 3.5% 至 5.5% 不等(14 年 11 月 30 日：3.5% 至 5.5%)。

優先票據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利息按年利率 7% 計算(實際年利率為 7.5%)，並於 11 月 30 日及 5 月 31 日每半年支付，除非提前贖回，優先票據於 14 年 11 月 30 日到期。本公司可自行選擇於到期日前任何時間根據購買協議贖回全部或部分優先票據。

優先票據由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保證並以該等提供保證的附屬公司的股份為第一優先固定押項。

於 14 年 11 月 30 日，本集團提前贖回部分優先票據，贖回價相等於 11 優先票據本金之金額為 1,111,111 美元(約相等於人民幣 7,111,111 元)，並加上適用溢價為 11,111 美元(相等於人民幣 71,111 元)。

於 14 年 11 月 30 日，優先票據的未償還本金額為 1,111,111 美元(14 年 11 月 30 日：1,111,111 美元)。於 14 年 11 月 30 日，本公司宣佈將於 14 年 11 月 30 日(「贖回日期」)贖回餘下未償還本金金額 1,111,111 美元之優先票據，贖回價為 1,111,111 美元，相等於其本金額的 100%，另加直至贖回日期(但不包括該日)應計及未支付利息(如有)。

14. 股本

	於201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於 1 年 1 月 1 日 (經審核)
法定：		
1,000,000,000 (1 年 1 月 1 日) 股每股面值 1 港元的普通股	<u>1,000,000,000 港元</u>	<u>1,000,000,000 港元</u>
已發行及繳足：		
155,512,770 (1 年 1 月 1 日) 股每股面值 1 港元的普通股	<u>155,512,770 港元</u>	<u>155,512,770 港元</u>
等值於	人民幣 <u>135,686,000 元</u>	人民幣 <u>135,686,000 元</u>

通過按行使價每股股份 1 港元行使由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本公司於期內發行合共 155,512,770 股每股面值 1 港元的普通股，總現金代價(未計開支)約 155,512,770 港元(約相等於人民幣 135,686,000 元)。該等於期內發行股份在各方面與本公司當時現存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15. 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以下資本承擔：

	於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1 年 1 月 1 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土地、物業、廠房及設備	<u>364,308</u>	<u>364,308</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企業概覽

中國聯塑為中國領先的建材及家居裝飾產品生產商及供應商，於全國擁有二十個主要生產基地，廣泛分佈於十四個省份，覆蓋中國大陸主要建材及家居裝飾市場，為鞏固本集團在華南市場的領先優勢和拓展華南以外的市場奠定堅實基礎。

多年來，本集團一直致力為客戶提供種類齊全、多元化的優質管道及管件產品，於市場建立穩固的領導地位。為進一步把握市場及國家利好政策之機遇，本集團近年積極開拓家居建材和裝飾產品市場，開展包括整體門窗系統、衛浴潔具及整體廚房等新業務，以發揮協同效應和培養未來盈利增長點。

市場概況

於 2014 年 4 月，中央及國務院出台《國家新型城鎮化規劃（ $2014-2020$ 年）》，進一步提出全面提高城鎮化質量的新要求，重申加強基礎建設的重要性。國務院常務會議亦部署加快推進節水供水重大水利工程建設，加強骨幹水利設施體系，進一步推動給水、排水、電力及通訊等配套設施的需求。儘管國內房地產行業於回顧期內投資增速放緩，但隨著保障房及房屋剛性需求的增長持續，預期支持塑料管道行業穩健發展。

根據新型城鎮化規劃，預計中國城鎮化水平將由 2014 年的 54.7% 上升至 2020 年的 70% 。城鎮化水平的實現必須有各種完善的管道系統配合。為達目標，各級政府將加強城市六類基礎設施的建設，包括地下管網建設、污水及生活垃圾處理、燃氣機供熱的老舊管網改造、地鐵及輕軌等公共交通、配電網及生態環境建設。當中市政管道及水利工程建設均利好管道業務的發展。於 2014

關於加強城市地下管線建設管理的指導意見》詳細指出，於 2014 年底，完成城市地下管線普查，建立綜合管理信息系統，編制完成地下管線綜合規劃，並且力爭用 3 年時間，完成城市地下老舊管網改造，以及用約 7 年時間，建成較為完善的城市地下管線體系。

此外，於今年 11 月中旬召開的國務院常務會議，明確指出加快推進節水供水重大水利工程建設。按照會議要求，今明兩年和「十三-五」規劃期間，將分步建設納入規劃的 10 項重大水利工程。工程建成後，將實現新增年供水能力 100 億立方米和農業節水能力 100 億立方米，增加灌溉面積 100 多萬畝，顯著加強內地骨幹水利設施體系。水利部提出未來 7 年投資 4 萬億元，約每年 4000 億元的水利改革投資亦是塑料管道需求的增長點。此外，《中央一號文件》明確政府在水利建設中的主導作用，將水利作為公共財政投入的重點領域，亦帶動農用供水、排水管道的需求。

於回顧期內，房地產行業在經歷多年高速增長後，整體增速朝向平穩發展的過渡階段，行業多個重要指標出現放緩，這給建材行業的發展帶來一定衝擊。然而，保障房和房屋剛性需求增長持續。根據「十二-五」規劃，內地預期興建的保障房目標為 1000 萬間，預期到 2015 年保障房的總投資額將高達 4 萬億元。此外，政府重申今年將加快棚戶區的改造，至少要改造 400 萬套以上，較去年增加 100 萬套。根據 2014 年 1 月出台的《國務院辦公廳關於進一步加強棚戶區改造工作的通知》，政府將進一步加大棚戶區改造工作力度，並且爭取超額完成 2014 年目標任務和提前策劃 2014 年至 2015 年棚戶區改造工作。

上述諸因素令市場對管道和建材的需求穩步發展。本集團憑藉其市場領先地位、全國性銷售網絡和龐大的生產規模，領先的新產品及新技術研發能力，及名聞遐

邇的品牌，掌握市場趨勢，細分及持續拓展目標市場，提升營銷能力和核心競爭力，以鞏固本集團的市場份額，提高盈利能力。

業務回顧

塑料管道及管件業務

中國聯塑作為中國最大的塑料管道及管件生產商之一，產品廣泛應用於給水、排水、電力供應及通訊、燃氣輸送、農用、地暖和消防等領域。受惠於城鎮化進程、保障房的持續建設及節水供水重大水利工程建設的加快推進等利好政策，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主營之管道業務繼續錄得穩步發展。

本集團充分利用其完善的全國銷售網絡、優良的客戶關係、優化產品組合及知名品牌等綜合競爭優勢，成功捕捉市場需求和趨勢，提升市場份額和客戶滿意度，推動 $1\text{H}20$ 年上半年之塑料管道及管件業務的總銷量由 $1\text{H}19$ 年上半年的 $1,114$ 噸，穩健增長 15% 至 $1\text{H}20$ 年同期的 $1,281$ 噸。其中，核心產品 PE 及非 PE 塑料管道及管件的銷量持續增長。來自 PE 產品的收入為人民幣 1.2 億元，佔塑料管道及管件業務收入的 15% 。

品劃分的詳情：

百萬元

下表載列截至 2014 年及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塑料管道及管件業務收入按產

收入 %
佔總

2014 年

百萬元
人民幣

	2014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3 年
供水	2,411	2,411	39.4%	39.4%
#	245	245	4.0%	4.0%
	<u>2,656</u>	<u>2,656</u>		

#

康和具競爭力的水平。塑

備使用率及生產效率，令塑料管道及管件平均售價(「平均售價」)維持在合理、健
本集團以成本加成的方法釐定產品價格，加之受惠於規模經濟效益、提升生產設

下表載列截至 2014 年及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按產品物料劃分的銷量、收入及平均售價分項詳情：

	2014年			2013年			變動		
	銷量	收入	平均售價	銷量	收入	平均售價	銷量	收入	平均售價
	噸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噸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塑料管道及管件									
「 HDPE 」	508,691	3,998	7,859	447,147	3,411	7,631	61,544	587	228
「非 HDPE 」	134,327	2,128	15,842	111,111	1,774	15,965	23,216	553	(191)
	643,018	6,126	9,527	558,258	5,185	9,596	85,760	1,140	(669)
工程合約	N/A	29	N/A	1,111	1	1	(1,111)	(1)	1
其他	N/A	426	N/A	1,111	1	1	(1,111)	(1)	1
總計	N/A	6,581	N/A	560,480	5,187	9,600	84,649	1,139	(668)

附註：

1. 「 HDPE 」指一種用於生產高機械強度及硬度塑料管道及管件的物料。

2. 「非 HDPE 」塑料管道及管件主要是 PVC 及 PE 。

3. 「其他」包括配套、家居建材產品及其他材料。「其他」的銷量以單位而非以噸計，且不同產品的度量單位可能會有大小不同。

回顧期內，本集團經營之所有地區的業務和銷售表現均符合預期，銷售均錄得滿意增長。除繼續鞏固華南主要市場外，本集團亦積極拓展華南以外市場，使得集團業務收入分佈更趨平衡。華南市場仍為本集團之主要市場，佔本集團營業額的 47% 。華南以外的市場佔本集團營業額比例有所提升，升至 44% 。

下表載列截至 1Δ 年及 1Δ 年 Δ 月 Δ /

家居裝飾產品業務

本集團銳意拓展新型建材及家居裝飾產品業務，為主要房地產商的住宅項目提供多種類、一體化建材家居產品及解決方案，包括優質門窗系統、衛浴潔具及整體廚房。本集團相信新型建材家居產品將與現有的產品線發揮協同效應，長遠成為本集團另一盈利增長點。

銷售網絡

本集團覆蓋全國的龐大銷售網絡，配合齊全、高品質的塑料管道及管件產品以及新產品，為本集團的持續增長提供有力支援。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於全國共約 110 名獨立經銷商。本集團透過一支專門的銷售團隊，為經銷商和客戶提供完善專業可靠的銷售服務和售後服務。同時，本集團針對市場劃分，鞏固華南市場的領導地位之餘，亦積極加強華南以外市場的銷售力度，進一步擴大市場份額，鞏固本集團的行業領先地位。

未來展望

今年上半年中國宏觀經濟維持穩中有升的態勢，但下半年國內經濟下行壓力依然存在，對企業營商環境和消費者信心帶來不明朗性。然而隨著中央政府出台實施一系列「微刺激」調整政策以穩定經濟，預期整體經濟將維持平穩。本集團相信，隨著國家新型城鎮化進程的落實、水利灌溉建設投資力度的加大以及棚戶區、保障房的持續推進，將持續利好本集團所在的建材和管道行業。為充分把握中國經濟改革進程中出現的商機，本集團將按照既定的發展方向，繼續實施以下發展戰略：

進一步拓展全國性銷售網絡

華南市場目前仍是本集團的主要市場，本集團將繼續鞏固其於華南市場的領先地位。與此同時，本集團將致力拓展華南以外的省市區域，積極開拓三四線城市之新市場和發掘新機遇，提高本集團的知名度和美譽度，進一步拓展銷售網絡和提高市場滲透率。

培育建材家居業務為未來增長動力

雖然國內房地產行業進入調整時期，但隨著精裝房比例持續上升，本集團預期市場對建材家居業務需求將持續增長。本集團將銳意開拓新型建材及家居裝飾產品業務，提升研發能力，致力為客戶提供優質一體化門窗系統、衛浴潔具和整體廚房產品及服務。本集團將繼續夥拍國內大型房地產開發商，向其住宅項目提供優質新型建材家居產品，將該業務培育為集團未來的另一個增長動力。

優化產能以配合業務發展

為配合市場需求擴張和業務拓展規劃，本集團海南和雲南生產基地已於今年 月投產，而且山東生產基地則正在籌建中。本集團將繼續優化產能和生產設備，並致力提高現有廠房的營運，以提升整體生產效益。

總結

多年來，中國聯塑是中國塑料管道及管件的行業領導者。為把握中國城鎮化、基建設施和保障房行業持續發展的利好背景，本集團將繼續拓展全國銷售網絡，優化產能，提高生產能力，為市場提供品種豐富、質量上乘的產品。此外，本集團將繼續積極開拓家居裝飾產品業務，培育未來盈利增長點。本集團對未來業務前景和健康持續發展充滿信心，並將致力提升企業核心競爭力，為實現「為居者構築輕鬆生活」的企業使命不斷努力，為股東和投資者帶來理想回報。

業績表現

於 2023 年上半年，本集團業務穩步增長，營運表現符合預期。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入同比增加 15% 至人民幣 17.5 億元。期內， PE 及非 PE 塑料管道及管件的銷量皆持續增長，塑料管道和管件總銷售量由去年同期的 $1,100,000$ 噸增加 15% 至 $1,265,000$ 噸。期內，毛利同比增加 11% 至人民幣 3.4 億元。毛利率為 19% ，維持於健康合理水平(2022 年全年： 18% ； 2023 年上半年： 19%)。

本集團擴充產能和增聘人手以應付業務擴充和開拓新市場，令員工薪酬、折舊及攤銷、銷售及分銷開支等支出相應增加。然而，本集團仍能通過規模經濟效益及改善生產使用率等措施，有效管理整體成本和提升營運效益，回應和抵銷成本上漲所帶來的壓力，從而有助本集團持續發展和健康的盈利水平。

本集團多年來取得多家銀行的戰略支持，以拓寬資金來源。期內，本集團與銀行簽訂共 1.5 億美元的銀團定期貸款融資協議，以優化集團的債務結構，降低整體利息支出，有助減低集團未來的融資成本。本集團於期內動用 0.5 億美元的銀團定期貸款用作部份贖回本金額為 0.5 億美元的優先票據因而錄得一次性優先票據的提早贖回溢價及未攤銷發行開支約人民幣 4.11 萬元。

此外，由於人民幣兌港幣及美元之匯率於期內走軟，令本集團於期內錄得匯兌虧損約人民幣 0.11 萬元(2023 年上半年：匯兌利益為約人民幣 0.411 萬元)。匯兌虧損不會對本集團的核心業務盈利能力及現金流造成負面影響，本集團有信心繼續維持核心主營業務的健康發展。

除息稅折攤前盈利為人民幣 1.7 億元，同比輕微增加 1% ，除息稅折攤前盈利率為 10% ，維持於健康合理水平(2022 年全年： 10.4% ； 2023 年上半年： 10.3%)。

本集團的實際稅率由 2023 年上半年的 15.4% 下降至 2023 年上半年的 14.2% 。

因此，基於上述主要原因導致本集團之期內溢利有所回落。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同比減少 7.4 至人民幣 2.1 億元，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同比減少 7.1 至人民幣 1.7 億元。每股基本盈利同比減少 7.1 至人民幣 1.7 元。

財務狀況

本集團持續採納審慎的財務政策，實行有效的財務、資金運用和融資中央管理及監察模式，保持合理的資產負債水平及合適的流動資金。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的債務總額（即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 1,111 億元。其中 271 以美元計值、1,444 以港元計值而餘下 700 則以人民幣計值。除了於 2018 年到期的約 70 億美元未償還優先票據外，本集團的借款按浮息計息，年息介乎 3.4 至 5.1%，到期期間由一年內至三年不等。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約為人民幣 1,111 億元及人民幣 1,111 億元。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即營運資產減了美動負債）與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資產抵押

於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總賬面淨值為約人民幣 1.5 億元的若干持有至到期投資 (2014 年 12 月 31 日：約人民幣 1.5 億元) 已向銀行抵押作本公司獲授銀行融資的擔保。於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概無動用該銀行融資。

本公司在中國境外成立的若干附屬公司的股份已抵押為發行優先票據的抵押品。

或然負債

於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人力資源

於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共聘用約 1,111 名僱員，包括董事在內。回顧期內的員工成本總額為人民幣 1.1 億元。本集團確保僱員薪酬乃根據其工作表現、專業經驗及現行行業慣例釐定，並可按照個人表現年底酌情向僱員發放花紅。其他僱員福利包括醫療保險、退休計劃及培訓課程。由於增聘經理及工人，回顧期內的整體工資亦有所增加。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該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 1110 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

企業管治常規

中國聯塑一直致力保持本集團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及商業道德。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商業道德，是達致可持續發展、建立投資者對本公司的信心以及保障和提升股東權益的關鍵。

為追求良好而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董事會不時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以達到股東對更臻完善的期望、遵守日趨嚴謹的監管規定，並且履行其對追求卓越企業管治的承諾。董事認為，回顧期內本公司已遵守守則中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經向董事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回顧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標準守則亦應用於本公司其他特定之高級管理人員。

遵守及執行控股股東的不競爭承諾

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控股股東(即新富星)及黃聯禧先生(「控股股東」)已於₁ 年 月 ₄ 日訂立以本集團為受益人的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

董事認為本公司所採納本集團有關執行不競爭契據的措施已足夠保障不競爭承諾的效力。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不競爭契據的遵守情況，包括任何因控股股東接受本集團根據不競爭契據而拒絕的機會所產生的潛在利益衝突及競爭。根據控股股東的確認函，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不競爭契據已獲遵守及有效執行。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8條及第13.21條作出的披露

於 2014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其中包括)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作為受託牽頭安排人)以及九個銀團貸款人訂立一項有關 2.5 億美元，利率為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每年 4.75% 的銀團定期貸款融資之融資協議(「融資協議」)，目的乃為本集團現有財務負債再融資。據該協議項下作出之貸款須於貸款作出後 36 個月償還。

於 2014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三個銀團貸款人(香港獨立持牌銀行)訂立一項有關 2.5 億美元，利率為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每年 4.75% 的銀團定期貸款融資之融資協議(「融資協議」)，作為一般企業用途(包括本集團現有財務負債再融資)。據該協議項下作出之貸款須於貸款作出後 36 個月償還。

根據融資協議

☒ ☒

收購附屬公司

期內，本集團訂立買賣協議以收購鶴山市星展塑膠有限公司(「鶴山星展」)的 // 股本權益，現金代價為約人民幣 // 萬元。

鶴山星展主要從事塑膠產品製造及銷售業務。該收購使本集團能擴充其塑膠產品加工之產能。

報告期後事項

根據本公司於 // 年 // 月 // 日發佈有關海外監管公告及內幕消息之公告，於 // 年 // 月 // 日，本公司完成贖回餘下全部未贖回金額約 // 億美元之優先票據。

刊載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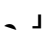


本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com.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china-plastic.com。// 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於上述網站發佈。

承董事會命
中國聯塑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左滿倫

香港，// 年 // 月 //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聯禧先生、左滿倫先生、左笑萍女士、賴志強先生、孔兆聰先生、陳國南先生、林少全博士、黃貴榮先生、羅建峰先生；本公

詞彙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並不包括香港、澳門及臺灣
「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 4 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或「中國聯塑」	指	中國聯塑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除息稅折攤前盈利」	指	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之法定貨幣 - 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 1 所載的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  」	指	不適用
「新富星」	指	
「  」	指	聚乙烯
「  」	指	無規共聚聚丙烯
「  」	指	聚氯乙烯

「人民幣」	指	中國之法定貨幣 - 人民幣
「優先票據」	指	本公司發行於 2018 年到期的 1.5 億美元 7% 優先票據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 1.00 港元的股份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國務院」	指	中國國務院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臺灣」	指	中華民國
「噸」	指	量度重量的單位，相等於 1,000 公斤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指	美國之法定貨幣 - 美元
「%」	指	百分比

本公告的英文或中文翻譯(如註明)僅供識別。

前瞻聲明

本公告載有前瞻聲明。此等前瞻聲明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收入及盈利的聲明，而「相信」、「計劃」、「預計」、「預期」、「預測」、「估肉喻計」、